

浠水县团陂镇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第二次 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

E4201000184044462001

二、采购计划备案号

421125-2024-00655

三、采购项目名称

浠水县团陂镇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第二次

四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湖北世纪同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武汉市汉南区邓南街南庄村 156 号

中标（成交）金额：370.200074 万元

综合评分：92.91（分）

工程类

名称：浠水县团陂镇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第二次

施工范围：浠水县团陂镇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第二次，详见施工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补充说明包含的全部内容。

施工工期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

项目经理：吕剑

执业证书信息：鄂 242222333041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

主场：董晶（主任评委）、马乐（业主评委）、樊金平（客场评委）

六、评审信息

1、评审时间：2024 年 09 月 02 日

2、评审地点：主场：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浠水市民之家南楼三楼），客场：黄冈市黄州区东门路 39 号（保都项目管理(集团)有限公司）

七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1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：参照鄂建文[2023]35 号《湖北省招标代理服务参考标准（试行）》（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）

2、收费金额：2.89 万元

八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九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公告发布媒体：湖北省政府采购网、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。

2、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与资金支付要求：采购人应加快落实浠水县财政局关于转发《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》的通知（浠财办【2024】4号）精神，中标、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，供应商与采购人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采购人应向具备条件的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支付不低于合同金额30%的预付款，对于中小企业，该比例适当提高至40%以上。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2个工作日内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。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。

3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：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，登录：“黄冈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”（http://58.51.104.17:8888/index_hg?redirect=%2Fdashboard），点击“我要融资”，申请合同线上融资贷款，无需抵押，利率优惠，放款快。

4、质疑投诉提示：政府采购质疑的提出和答复、投诉的提起和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--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进行办理。

十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、采购人信息

采购人：浠水县团陂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浠水县团陂镇

联系方式：13409818000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代理机构：湖北星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浠水清泉镇安时大道33号和苑花园A栋102

联系方式：13886438865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邓先生

电 话：13886438865